

地方动态

山西省县建成区清洁取暖覆盖率将达100%

本报讯 近日从2020年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获悉,2020年10月底前,山西省市县建成区清洁取暖覆盖率将达到100%,农村地区达到60%以上。

2019年,山西省大气环境质量向好。全年PM2.5平均浓度下降2%,综合指数下降0.7%。优良天数比例为63.6%,PM2.5平均浓度为48微克/立方米,好于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平均水平。SO₂、PM10和CO年均浓度分别下降20%、2.1%和4.3%。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2019年,山西省58个国考断面中,水质优良断面32个,达到国家考核要求。主要污染物减排成效突出。2019年,山西省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较2015年分别下降25.8%、17.9%、20.9%、17.6%。万元GDP二氧化碳排放量年度下降率4.05%,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2020年,山西省将全面落实《关于生态环境保护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出台打赢蓝天保卫战决战计划,力争市县建成区清洁取暖覆盖率达到100%,农村地区达到60%以上。同时,精准开展污染源治理,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山西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成果应用,完成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武佳

新疆油田2020年首月原油生产突破百万吨

本报讯 日前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公司获悉,该公司2020年首月原油生产突破百万吨,累计生产原油超109万吨,天然气2.6亿立方米;油气生产较2019年同期均有提升,其中原油产量增长7.5万吨。

新疆油田公司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安全生产,有力保障了油田办公场所和现场一线员工的疫情防护、生活饮食和油田生产有序运转,确保了油田生产运输正常运行。同时,主动与新疆塔城地区、乌苏市等地方政府沟通,确保了重点井的物资正常配送,750吨油基水泥、煤炭正常运输以及边缘井的正常生产。此外,新疆油田公司根据目前成品油销售不畅和库存过高的形势,摸排公司安全库存、实际库存、剩余库容量情况,制定原油产销储应急处置方案。

据悉,2019年,新疆油田生产原油1247万吨,天然气超29亿立方米,原油产量较上年净增100万吨,产能建设规模首次突破300万吨大关,原油产量、原油产量净增量、新建原油产能均创历史新高。原油产量净增幅度居中国油气田首位,油气生产连续五年实现“双超”。

孙亨文 宋鹏

四川2019年农膜回收率超八成

本报讯 近日从四川省生态环境厅获悉,近年来,四川严格控制农业土壤污染,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专项行动,农药化肥使用量已连续三年负增长。同时,2019年四川省农膜回收率提高到80.2%。

据介绍,四川省通过因地制宜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机械深施、水肥一体化、有机肥替代等关键技术,2019年化肥使用量减少到235万吨。同时,通过提升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和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2019年农药使用量减少到4.45万吨,连续三年实现农药化肥使用量负增长。同时,四川进一步加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农膜回收利用率提高到80.2%。

为加强土壤污染源头控制,2019年,四川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开展土壤隐患排查和自行监测。2020年,四川6个国家级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应用试点项目将全部完成,并在土壤污染防治方面继续探索部门协同管理、风险排查、协同预警等机制。

张文

宿迁将出台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管理办法

本报讯 近日获悉,江苏省宿迁市将出台《宿迁市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管理办法》,实现对高排放车辆的有效治理。

《宿迁市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管理办法》将从适用范围、机动车排放限值、超标车辆认定、部门的职责等方面,进一步明确遥感监测系统的管理和要求,强化部门管理、环保检测机构、超标排放治理维护单位职责和车主单位责任,实现对超标车辆全过程监管。

据了解,为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宿迁市目前投运了10套固定水平式和1套移动式遥感监测装置,基本形成了覆盖市县的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

2019年10月,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公安局联合印发《关于启用第一批机动车尾气固定式遥感监测系统的通告》,决定从11月1日起,开展联合执法,利用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监测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尾气排放状况,抓拍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违法行为。据了解,仅2019年11月1-17日,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启动以来,宿迁市已监测超标车辆26台次,有效打击了超标车辆污染问题。

韩东良 徐万宁

国补取消
海上风电亟需降本增效

▶ 本报记者 叶伟报道



近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自今日起,新增海上风电项目不再纳入中央财政补贴范围,按规定完成核准(备案)并于2021年12月31日前全部机组完成并网的存量海上风力发电项目,按相应价格政策纳入中央财政补贴范围。

当前,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建设如火如荼,国家取消补贴政策的发布引发行业内广泛关注。业内人士表示,国家取消补贴政策意味着海上风电将提前进入平价上网时代。因此,海上风电行业应尽快实现降本增效。

国补取消已成定局

“靴子”已经落地,海上风电国家补贴取消已成定局,但比业内预期来得要早些。业界普遍认为,从产业发展规律和现状看,海上风电真正能够实现无补贴平价上网要在2025年之后。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秘书长秦海岩认为,未来5年,海上风电的度电成本有望下降40%以上,到2025年基本可以实现平价无补贴。

国家可再生能源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张平表示,海上风电正处于规模化发展阶段,但体量比较小,仍需要对海上风电保持一定的补贴,逐步退坡才能保持行业健康发展。

然而,为什么国家此时取消海上风电补贴?秦海岩表示,当前,可再生能源补贴资金缺口越来越大,在目前的经济形势下,通过增加可再生能源附加的方式来减少缺口,面临很大阻力,“实现无补贴平价上网是海上风电发展的必然趋势。”为解决补贴缺口问题,需要对补贴政策进行调整。”张平也表示,取消新增海上风电项目的国家补贴是为了缓解可再生能源补贴拖欠压力。数据显示,截至2018年年末,可再生能源补贴资金缺口累计超2000亿元。

与此同时,海上风电装机量快速增长,发展超出预期,给国家补贴带来不小难题。数据显示,截至2019年9月,海上风电累计并网容量达503.54万千瓦,位居世界第三,提前完成“十三五”规划的500万千瓦发展目标。

张平还表示,政策调整旨在以市场化的方式推动行业发展,意味着海上风电平价时代即将到来。

需要地方接力补贴

虽然从2020年起新增海上风电项目不再纳入国补范围,但《意见》提出,由地方按照实际情况予以支持。秦海岩认为,这表明中央财政虽然不再对新建海上风电项目进行补贴,却鼓励地方自行补贴,以支持海上风电发展。“在国补取消的客观形势下,地方应接力补贴,为海上风电发展营造稳定的政策环境。”

秦海岩进一步表示,发展海上风电对地方经济发展

的带动作用大,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优化能源结构、提高能源自给率具有积极意义。“海上风电涉及众多高端装备制造的尖端技术,将带动东部省份在高端轴承、齿轮箱和大功率发电机等方面取得突破。同时,具有前瞻性的海洋测风、海洋基础、海洋施工和专业船舶设施研究等工作也会伴随海上风电技术开发而开展。”

张平也表示,地方通过海上风电大规模开发,可以带动港口、海上能源装备等产业协同发展,提高海洋资源的利用效率,与建设海洋经济强国、海洋经济强省的战略高度契合。“就目前而言,没有电价政策的支持,海上风电产业将会受到影响,因此在补贴退坡大趋势下,需要地方补贴予以支持。”

与此同时,地方自行补贴,可为当地带来巨大的固定资产投资以及税收收入。秦海岩说,广东、江苏、浙江等沿海省份是电力负荷中心,且当地财政实力比较雄厚,对海上风电项目补贴并不会给当地带来过重负担。“测算显示,如果每年全国海上风电新增并网容量保持在200万千瓦左右,2020年补贴强度为0.35元/千瓦时,此后逐年下降0.05元/千瓦时,直至2026年为零。按照目前的政策,从2022年开始,由地方接棒补贴,2022-2025年新增并网装机所需的补贴资金分别为15亿元、12亿元、6亿元和3亿元,这些投入每年将拉动上千亿元的投资规模,并拉动数万人的就业。”

降成本迫在眉睫

一个产业走向成熟都要经历“断奶”的阵痛,海上

风电行业也不例外。业内人士认为,去补贴之后,海上风电行业需要尽快降低度电成本,包括设备成本、施工成本等。

“海上风电度电成本相对较高,目前每度电补贴达0.4元,是陆上风电补贴的3倍。因此,海上风电有较大的降本增效空间。”张平表示,海上风电行业可以通过技术创新、优化政策环境、降低非技术成本等手段,实现度电成本的进一步降低。

张平进一步表示,通过优化海上风电结构设计、应用大型化机组,可以有效降低初始投资、安装与运维费用。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CEO张传卫认为,通过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应用数字化、人工智能和大数据云平台等工具,对整个产业价值链的资源进行整合,更好地服务于海上风电高质量发展。“应该加强技术创新,特别是注重协同创新和关键技术创新,鼓励企业增加研发投入。”

秦海岩则认为,海上风电开发涉及多个政府部门,彼此间协调困难,造成审批手续复杂、时间长,因此要不断优化政策环境,进一步降低制度性成本。同时,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也需要进一步完善。

此外,拓宽融资渠道将成为降低海上风电成本的有力手段。张平表示,应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强对海上风电项目建设的支持力度,创新融资方式,合理安排信贷资金规模,切实解决风电企业融资难,为正处于规模化发展的海上风电提供充足资金支持。

长江流域水质
优良断面比例超九成

本报讯 近日从生态环境部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获悉,截至2019年年底,长江流域水质优良(I-III类)断面比例同比上升4.2个百分点,达到91.7%,同时劣V类断面比例同比下降1.2个百分点至0.6%。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效果初显。

2020年1月是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召开四周年。4年来,长江流域统筹推进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修复、水资源保护,先后组织开展了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长江经济带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整治等一系列行动,解决了一批“老大难”问题。

据生态环境部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局长王方清介绍,在长江沿江省市经济总量占全国比例持续提升的背景下,长江流域水质转好证明,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不是矛盾对立的,共抓大保护不仅没有影响经济发展,反而推动长江经济带走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

尽管长江经济带已取得多方面积极进展,但长江生态环境形势依然严峻,长江生态环境治理仍然存在短板和薄弱环节。王方清说,比如,沿江重化工布局密集,环境风险较大;生态环境治理基础设施欠账较多,农村面源污染问题突出;各类污染物排放量仍然较大,部分湖泊湿地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受到损害和破坏。

王方清表示,作为生态环境部长江流域管理机构,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将继续全面参与长江生态保护修复攻坚战,加快推进监测体系和监测能力现代化,围绕突出问题开展科学研究,并全面开展长江流域(片)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强力助推长江大保护事业。

李思远

国家发改委连发两文
持续深化电价改革

本报讯 日前,国家发改委发布《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定价办法》和《区域电网输配电价定价办法》两份文件,进一步提升输配电价核定的规范性、合理性。

《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定价办法》提出,核定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先核定电网企业输配电业务的准许收入,再以准许收入为基础核定分电压等级和各类用户输配电价。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在每一监管周期开始前核定,监管周期为3年。

该办法还要求,电网企业应对各电压等级的资产、费用、收入、输配电电量、负荷、用户报装容量、线损率、投资计划完成进度等与输配电价相关的基础数据,按相关规定进行统计归集,并于每年5月底之前将上一年有关数据及材料报送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和省级政府价格主管部门。

《区域电网输配电价定价办法》则提出,明晰定价规则,规范定价程序,科学确定方法,最大限度减少自由裁量权,提高政府定价的法治化、规范化、透明度。

“此次发布的两个文件均是对相关试行办法修订后形成的。”厦门大学中国新能源政策研究院院长林伯强表示,对比此前相关文件来看,这两个文件首先对于电网收费定价进行了进一步完善,其次结合目前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发展情况以及电力市场改革现状,对原有的内容进行了调整和完善。

“输配电价是电改非常重要的环节,把输配电价搞好,那么未来电力市场改革相对就会更容易一些。”林伯强表示。

除了这两份文件外,国家能源局不久前还发布关于征求《电力中长期交易基本规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一位熟悉电改的研究员表示,该征求意见稿提出了年度、月度以及月内(多日)交易概念,还明确了风电、光伏发电企业的电费结算方式,有助于推动以市场化方式促进清洁能源消纳。

“从近期相关部委发布的文件来看,推动电改深化的决心非常大。”林伯强表示,2020年市场化交易的电量有望继续增加。通过交易,价格或进一步下降。

王文娟